

2021 年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 主要职责
- 二、部门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 1. 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 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3.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4. 2021 年度安全生产专项经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区应急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统筹指导全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组织编制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等规划。

（三）统筹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指导协调室内、外避难设施的规划建设和管理。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负责信息传输和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包含区安全管理委员会、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区减灾委员会、

区三防指挥部、区森林防火指挥部等日常工作), 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 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 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 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 推进指挥平台对接, 按规定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 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负责森林火灾扑救、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指导协调各街道、各行业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 负责消防管理工作, 按中央有关改革部署实施。

(九) 统筹核电厂核事故场外应急工作, 组织协调核电厂场外应急准备和救援工作。

(十) 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冰冻、台风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 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 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一) 统筹震灾防御工作, 组织开展地震监测预测预警工作。

(十二)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 组织开展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 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三) 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 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街道安全生产工作, 创新和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十四）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五）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牵头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六）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十七）牵头拟订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八）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九）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二十）负责全区值班值守工作。

（二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内设办公室、法制科、综合协调科、

应急指挥和预案管理科、综合防灾减灾科、执法监察科、科技信息化和防范管理科、宣传教育培训科 8 个科室，下设深圳市坪山区应急和安全指挥信息保障中心 1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系统行政编制总数 29 人（含老工勤 2 名），实有在编人数 25 人（含老工勤 2 名）；事业编制总数 17 人，实有在编人数 16 人；离休 0 人，退休 1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5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人员 1 人，具体如下：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本级行政编制数 29 人（含老工勤 2 名），实有在编人数 25 人（含老工勤 2 名）；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4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人员 1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10 辆，均为定编车辆

2.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和安全指挥信息保障中心事业编制 17 人，实有在编人数 16 人；离休 0 人，退休 1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 1 人。无公务用车。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 2021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1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局本级和坪山区应急和安全指挥信息保障中心。其中，该中心财务未独立核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241.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24.31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0.4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67.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333.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3.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78.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5,425.1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72.4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252.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1.28
总计	30	12,273.46	总计	60	12,273.4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272.41	12,241.98	0.00	0.00	0.00	0.00	30.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4.31	2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4.31	2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4.31	2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89	16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89	16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1	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04	105.04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 272. 41	12, 241. 98	0. 00	0. 00	0. 00	0. 00	30. 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 14	58. 1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 333. 46	6, 333. 4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4	公共卫生	6, 272. 91	6, 272. 9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 272. 91	6, 272. 9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 55	60. 5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 55	60. 5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 33	23. 3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	水利	23. 33	23. 3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14	防汛	23. 33	23. 3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8. 44	278. 4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8. 44	278. 4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272.41	12,241.98	0.00	0.00	0.00	0.00	30.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44	16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3.00	1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44.68	5,414.26	0.00	0.00	0.00	0.00	30.4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037.34	5,006.91	0.00	0.00	0.00	0.00	30.43
2240101	行政运行	1,666.36	1,635.93	0.00	0.00	0.00	0.00	30.43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7.89	92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3	机关服务	13.34	1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289.44	1,289.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140.31	1,14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407.34	40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301	行政运行	407.34	407.3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252.18	1,783.21	10,468.9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4.31	0.00	24.31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4.31	0.00	24.31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4.31	0.00	24.3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17	167.1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17	167.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1	4.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55	104.55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252.18	1,783.21	10,468.97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91	57.9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33.46	60.55	6,272.91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6,272.91	0.00	6,272.91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272.91	0.00	6,272.91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55	60.5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55	60.55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33	0.00	23.33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3.33	0.00	23.33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23.33	0.00	23.3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8.44	278.4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8.44	278.44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252.18	1,783.21	10,468.97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44	165.4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3.00	113.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25.16	1,277.05	4,148.11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017.82	1,277.05	3,740.77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1,646.85	1,277.05	369.8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7.88	0.00	927.88	0.00	0.00	0.00
2240103	机关服务	13.34	0.00	13.34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289.44	0.00	1,289.44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140.31	0.00	1,140.31	0.00	0.00	0.00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407.34	0.00	407.34	0.00	0.00	0.00
2240301	行政运行	407.34	0.00	407.3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241.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30	0.3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24.31	24.31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7.17	167.1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333.46	6,333.4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3.33	23.33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8.44	278.4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5,394.74	5,394.74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41.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221.75	12,221.7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21.28	21.2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243.03	总计	64	12,243.03	12,243.0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221.75	1,783.21	10,438.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0	0.00	0.30
20101	人大事务	0.30	0.00	0.30
2010101	行政运行	0.30	0.00	0.30
205	教育支出	24.31	0.00	24.31
20508	进修及培训	24.31	0.00	24.31
2050803	培训支出	24.31	0.00	24.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17	167.1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17	167.1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1	4.7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55	104.5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91	57.91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221.75	1,783.21	10,438.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33.46	60.55	6,272.91
21004	公共卫生	6,272.91	0.00	6,272.9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272.91	0.00	6,272.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55	60.5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55	60.55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33	0.00	23.33
21303	水利	23.33	0.00	23.33
2130314	防汛	23.33	0.00	23.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8.44	278.4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8.44	278.4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44	165.4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3.00	113.00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221.75	1,783.21	10,438.5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94.74	1,277.05	4,117.69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987.39	1,277.05	3,710.34
2240101	行政运行	1,616.42	1,277.05	339.37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7.88	0.00	927.88
2240103	机关服务	13.34	0.00	13.34
2240106	安全监管	1,289.44	0.00	1,289.4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140.31	0.00	1,140.31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407.34	0.00	407.34
2240301	行政运行	407.34	0.00	407.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36.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36
30101	基本工资	555.71	30201	办公费	39.16
30102	津贴补贴	540.84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3.5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4.47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5.6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91	30207	邮电费	6.5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8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2.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6.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0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2.04	30214	租赁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19
30302	退休费	4.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1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51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0.1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6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2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0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40.80		公用经费合计	142.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5.66	0.00	41.16	0.00	41.16	4.50	40.63	0.00	40.63	0.00	40.6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度总收入 12,273.4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272.4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41.9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85.29 万元，增长 64.2%。主要原因：增加疫情防控经费用于隔离专班温馨驿站及转运专班后勤保障等日常运行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72.3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减少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的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30.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0.43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我局因业务需求每年会申请工伤预防项目经费，项目完成验收后将材料交深圳市社保局

申请拨付经费,由于拨付流程关系,2020 年工伤项目经费在 2021 年才拨付到位,因此 2020 年其他收入为 0。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度总支出 12,273.4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2,252.1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783.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70 万元,增长 1.3%。主要原因:增加人员经费及办公费用支出。

2. 项目支出 10,468.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901.52 万元,增长 59.4%。主要原因:增加疫情防控经费用于隔离专班温馨驿站及转运专班后勤保障等日常运行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2,241.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41.9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85.29 万元,增长 64.2%;主要原因:增加疫情防控经费用于隔离专班温馨驿站及转运专班后勤保障等日常运行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72.3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减少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

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2,221.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221.7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4,836.26 万元，增长 65.5%；主要原因：增加疫情防控经费用于隔离专班温馨驿站及转运专班后勤保障等日常运行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与上年决算数一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0.63 万元，完成预算 45.66 万元的 89.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0.63 万元，完成预算 41.16 万元的 98.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0.63 万元，完成预算 41.16 万元的 98.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

成预算 4.5 万元的 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0.63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0.6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40.63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主要用于公务出行、政务服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未发生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2.4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18 万元，增长 12.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人员增加导致办公费用增长；二是新综合应急救援基地启用，增加

基地办公运维费用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5.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3.5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注：本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服务授予民办非企业单位合同金额 243.55 万元，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民办非企业单位定义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社会力量以及公民个人利用非国有资产举办的，从事非营利性社会服务活动的社会组织。）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 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综合执法用车 3 辆、其他综合保障业务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9 个，二级项目 33 个，共涉及资金 10,438.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共组织对“安全生产专项经费”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89.4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总体绩效情况完成较好，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指标值均已完成。我部门结合项目管理自行设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别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该指标体系总分 100 分，我部门评分为 96.74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1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252.1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应急管理工作长效推进，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稳步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通过创新工作机制，提高应急管理效能；优化管理模式，增加管理精细程度；加强队伍建设，提升专业能力素养；开展专项工作，靶向推进行动落实；建设信息系统，促进科技智慧运用；坚持文化强安，打造特色安全文化；狠抓疫情防控，保障公共卫生安全。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专项资金、其他应急管理支出等项目绩效自评，项目评价表详见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2,320.55 万元，执行数 12,252.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安全风险隐患得到有效防范，

辖区安全形势平稳可控。一是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成果显著。二是全区风险点危险源得以排查及管控。三是重大节点、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卓有成效。四是重点场所安全隐患实现闭环整治。五是消防安全隐患完成排查整改。六是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得到防范化解。七是燃气安全隐患得以全面查处；（2）工作协作机制实现守正创新，安全执法质量位列全市前茅。一是牢牢夯实行政执法基础。二是持续创新工作协作机制；（3）应急服务水平持续提升，企业责任意识及管理能力全面强化。一是企业“体检式”检查服务实现“乘数效应”。二是企业安全“五个一”机制全区推广落实。三是“安全服务包”定制化汇编发放；（4）三防与防灾减灾能力明显提升，成功应对自然灾害发生；（5）应急队伍体系得以完善，应急处置及保障能力显著增强；（6）智能信息化系统建成应用，充分发挥科技强安兴安效用。一是“智慧画像”系统提升监管效能。二是“城市生命线”系统实现风险监测；（7）安全文化宣教凸显坪山特色，有效提高全员安全意识及素养；（8）有效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本土疫情防控成绩斐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资金调整、调剂较为频繁；（2）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3）年度指标值设置尚欠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准确测算项目支出预算；（2）强化事前绩效目标管理；（3）加强预算执行绩效监控。

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291.14 万元，执行数为 1,289.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通过对坪山区 251 家企业的现场核实及系统核查，目前企业现实风险中通过工程技术措施控制及现场

管理，重大安全风险企业为 0，较大安全风险企业 6 家（坑梓街道辖区内 3 家，类别均为家具企业；龙田街道辖区内 3 家，2 家类别为锂离子电池生产加工企业，1 家电镀企业），一般风险企业 48 家、低风险企业 197 家；（2）开展 12 项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综合督导检查，共检查企业 93 家（小散工程 24 家、工贸企业 2 家、开设临时路口 6 家、占道施工 6 家、消防重点单位职业学校 5 家、大型商超 5 家、物业小区 9 家、建筑工地 9 家、三小场所 4 家、涉水地下工程 13 家、物流仓储 2 家、瓶装燃气 8 家）发现安全隐患 366 处，并全部整改；（3）运营推广政企共建安全教育实训基地；（4）在“坪安第一课”发布线上培训活动 4364 个；（5）路面宣传广告及其他宣传全年更新 12 次；（6）开展“坪安第一课”安全知识进企业培训 400 场；（7）开展居民与企业安全（应急）文化试点建设；（8）2021 年共发生 7 起工矿商贸及其他生产安全事故，均已录入直报系统，完成事故调查工作，均严格落实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其中已完成 4 起事故立案处罚工作，余下 3 起正在开展立案、处罚工作。2021 年，为进一步规范事故调查工作，在三办对各街道、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共计三十余人开展生产安排事故调查要点培训；（9）对企业推行“1+N”安全治理模式，采用全身“体检”式隐患排查，着力降低检查批次，通过全面隐患排查、推进企业画像、汇编安全服务包等链条式措施，一对一、点对点指导企业落实现场安全管理措施，达到安全服务“乘数效应”的效果，有效实现整体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10）推进工业园区专项整治工作，压实工业园区安全管理主体责任，推动构建物业管理方和园区企业方尽责、园区安全

管理到位的标准化工业园区；（11）细化深化工贸企业使用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围绕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储存场所规范设置、危化信息准确填报、安全风险辨识防控等环节，逐一分解细化落实，推动辖区企业安全生产本质水平提升；（12）组织对相关危险化学品及涉爆粉尘等不明物质进行采样送检；（13）开展成品油输送管道保护工作，明确管道保护责任分工、强化应急处置、加强巡线力量、加强科技防控；（14）中开展五金加工、空调安装维修门店专项整治工作，排查相关门店安全隐患，消除安全隐患；（15）结合粉尘涉爆企业安全生产执法检查重点事项，持续开展粉尘涉爆企业专项整治工作，对 95 家涉木粉尘、静电喷粉家具制造企业进行全面排查；（16）持续深化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专项整治督促企业严格落实有限空间“七不准”要求，强化外包工程管理，要求外包工程落实“七个有”“七个必须”；组织开展各领域交叉执法，加强各部门有限空间安全监管学习借鉴和经验交流，强化各领域有限空间作业管理；（17）通过组织开展坪山区三防突发事件、森防突发事件、成品油事故、核事故场外 4 场应急演练，以“实战”促进我区应急救援能力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114.35 万元，执行数为 1,107.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完成了《坪山区液化石油气使用安全警示片》《坪山区用电安全生产警示片》《坪山区安全生产“一线三排”工作指引》的拍摄和制作，一是在全区防范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会议上播放，警示并督促各单位落实行业、

属地监管责任；二是上传到学习强安平台，供各企业观看，起到警示作用；（2）系统维护服务累计 1347 次，主要是企业体检、企业管理、系统登录、隐患排查、自查自报、隐患督办、其它七类问题，并提供 60 万条短信服务；（3）受理投诉举报 206 宗，发投诉举报奖励 4000 元；（4）运营管理“坪山区应急管理”微信公众账号，全年发布信息 955 条，新增粉丝 64404 名，并做好舆情监控工作；（5）在 2021 年 6 月开展“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暨首届应急管理开放日活动、线上问答系列活动、专题报道、宣传资料印刷等项目工作；印制警示海报 40000 份，安全知识手册 5000 份；（6）2021 年全区共发生工矿商贸及其他生产安全事故 7 起，已全部按照事故调查程序，按时、依法、依规完成事故调查工作，共出具 7 份事故调查报告、7 份技术报告，均经区政府审批通过；（7）2021 年共使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相关领域专家 149 人次（半天为一次），保障我局执法检查、应急处置、危险化学品企业换证评审工作、检查、评审和复审、相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制定等工作顺利开展；（8）全年，我区值班值守及信息报送工作正常开展，市绩效考核中的突发事件信息上报指标为满分，全市并列第一。未发生因城市应急指挥、多功能指挥车、小型移动平台、对讲机、视频点名等系统故障导致工作失误情况，有效提高了全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及信息报送质量，保障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9）类宣传资料超 100000 份，发放率超 90%；（10）2021 年 6 月采购 7 类应急避难场所减灾救灾物资，共 1270 件，并符合国家标准；（11）2021 年共创建 2 个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12 个深圳综合减灾社区，全部创建成功；（12）对重点

商贸行业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对检查的隐患提出整改措施，规范安全生产管理，督促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等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